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北京卓思天成数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2018 年 1 月 11 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承接北京卓思天成数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思数据”或“公司”，证券代码：838244）持续督导业务，履行对卓思数据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持续督导职责。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海通证券对卓思数据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 一、本次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 2017 年 4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7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卓思天成数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根据该方案，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2.5 元/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612,244 股（含 612,244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30,610 元（含 1,530,610 元）。

本次发行的目的主要为支持子公司大数据平台系统开发，积极应对市场竞争并加快市场开拓；同时，激励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截止 2017 年 5 月 15 日，发行对象所缴纳的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上海分所审验并出具(沪)审验字[2017]第 02045 号验资报告。本次实际发行 612,244 股,每股价格人民币 2.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30,610.00 元。2017 年 6 月 1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7)3134 号《关于北京卓思天成数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 二、本次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相关要求,2017 年 5 月 10 日,公司于股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原主办券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账户信息为:20000034520400016548831;账户名:北京卓思天成数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均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之中。

公司更换主办券商后,与海通证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柳支行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账户信息为:20000034520400016548831;账户名:北京卓思天成数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相关要求,2016 年 8 月 26 日,《北京卓思天成数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

度》(公告编号 2016-003)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6年9月16日经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方案》(公告号:2017-007)规定的用途使用。

### 三、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经卓思数据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披露的《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7-007),卓思数据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子公司大数据平台系统开发,积极应对市场竞争并加快市场开拓。

### 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通过对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银行对账单、银行存款日记账、会计记账凭证等资料的核查,公司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单位:元)     |
|-------------------------|--------------|
| 一、2018年1月1日募集资金余额       | 1,537,720.07 |
| 加:利息收入                  | 631.26       |
| 减:手续费                   | 36.00        |
|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1,538,315.33 |
| 三、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使用用途      |              |
| 子公司大数据平台系统开发-支付工资       | 1,538,315.33 |
| 2018年度支出合计              | 1,538,315.33 |
| 四、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0.00         |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8 年度产生利息 631.26 元，支付汇款手续费 36.00 元。此外，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8 年度先后向子公司北京光速斑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速斑马”）招商银行望京支行账户（账号：110924496210802）汇入共计 1,538,315.33 元，用于支付子公司大数据平台系统开发项目人员工资。截至 2018 年 4 月 8 日，光速斑马已经使用上述转入的募集资金支付完毕员工工资，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 **五、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主办券商督导人员未发现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存在改变用途的情形。

#### **六、核查结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未发现公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现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情况；未发现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情况；未发现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情况；未发现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情况；未发现用于投向房地产理财产品、购买住宅类房产或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情况；未发现购置工业楼宇或办公用房、宗教投资的情况；未发现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占用或挪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卓思天成数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